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9 日

公告事項：本院 115 年聘用法官助理招考參加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人員名單。

一、 參加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人員名單：

(一)甄選組

001 郭○蓁、002 紀○妡、003 劉○沄、004 高○晴、005 羅○祐

006 王○佑、007 吳○純

(二)甄試組

001 顏○劭、005 許○馨、007 趙○廷、012 羅○瑜、014 彭○勛

017 廖○惠、018 黃○閔、022 白○茹、023 楊○筑、025 莊　○

026 湯○崙、027 陳○華

二、 電腦打字測驗日期及地點：115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1 時於本院 5 樓多媒體教室，請於 10 時 40 分前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三、 口試日期及地點：115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於本院 3 樓簡報室（口試順序為先甄選組後甄試組），請於下午 1 時 40 分前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口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、駕照等雙證件於本院 4 樓會議室報到，上樓前請先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五、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院人事室楊先生（電話：037-330083 轉 512）。